

## **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7 日以电话、电邮或通信方式发出关于召开会议的通知，并于 2021 年 6 月 9 日在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 1891D 馆 4 层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易宗明先生主持。会议经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# **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》**

鉴于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，同意公司根据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和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将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做相应调整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.48 元/股调整至 1.40 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》（临 2021-053 号）。

本议案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# **二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**

根据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相关规定以及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激励对象宋斌、杨广路、于浩、朱久海、金同、陈迪、陈曦、张成勇、唐锐、吴靖共 10 人已办理离职手续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，监事会同意按 1.40 元/股的价格回购其已获授未解锁的合计 560 万股限制性股票，并办理回购注销手续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回

购注销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锁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临 2021-054 号）。

本议案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终止 2019 年股票期权行权并注销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已满足行权条件，行权方式为批量行权。鉴于二级市场价格影响，综合全体激励对象行权意愿，经董事会审慎考虑后，根据《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公司同意终止 2019 年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，并对满足第二个行权条件的 96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,455 万份进行注销。

本次股票期权终止行权及注销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，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。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全力为股东创造价值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《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终止 2019 年股票期权行权并注销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事由、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数量进行了审核。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终止行权并注销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理由合理、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数量正确，按照相关规定，激励对象其持有的获准行权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予以注销。

该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《关于终止 2019 年股票期权行权并注销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公告》（临 2021-055 号）。

本议案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
二〇二一年六月九日